

虽然方便居民 味道实在难闻

小区门外垃圾站快搬走了

垃圾站本是方便居民的设施,但如果离小区太近,就可能影响附近居民的正常生活。这不,家住历城区华山西路的居民就反映垃圾站离小区太近了,味道难闻,盼着垃圾站早日搬走。

文/片 见习记者 张晓燕

居民反映: 垃圾站臭味难闻

“这个垃圾站存在很久了,常年臭气熏天,味道太难闻了。”家住华山西路历城区政府宿舍的李先生告诉记者,小区门口西侧有一座垃圾站,距离宿舍仅有20米,每天来这里倒垃圾的人很多,不仅垃圾散发的味道难闻,而且很多垃圾遗漏在地上,导致附近道路油渍很多。“尤其是夏天,味道太难闻了,居民都不敢从这边经过。”

“建议垃圾站定时清洗或者搬到偏僻的地方去。”李先生表示,最近华山西路路面刚刚整修完毕,路边比之前宽敞整洁了很多,周围的居民都很高兴,可小区门口的垃圾站却没有得到任何整治。“路面这么整洁,垃圾站这边却臭味难闻,太不美观了。”

记者探访: 途经路人躲着走

近日,记者来到华山西路

历城区政府宿舍,在小区门口西侧看到一处垃圾站,现场一位工作人员正在进行清理垃圾和废水的工作。记者看到,这个垃圾站由简易彩钢板搭建,棚子里的箱子盛满了垃圾,附近还散落着一些塑料、木板等,周围路面油渍很多,加上济南前几天一直有雨,路面很多坑都有积水现象,路过的市民都自动选择绕开,走上了机动车道。

“这个垃圾站全天候开门,我们每天都会清理垃圾。”这位工作人员表示,这个垃圾站存在很长时间了,他2009年分配到这里干活时就有,周围来这里倒垃圾的人挺多,除了附近小区的居民,还有饭店的工作人员。“我每天5点多起床到晚上11点都会在这里看守,白天环卫工人把附近的垃圾都拉到这里,晚上再用大车把垃圾运走,每天都是这样。”该工作人员告诉记者,这个垃圾站附近的下水道口不多,有时冲洗垃圾桶后,废水没能及时排进下水道,就会积在路面。

环卫所回复: 正协调迁新位置



这座垃圾站就在小区门外,地上流着很多污水。



垃圾站附近路面污渍很多,路人躲着走。

“这个垃圾站我们天天都清理,每天晚上都会安排大车将装有垃圾的旧箱子拉走,运到济阳的垃圾场,换上新的箱子。”华山街道办事处环卫所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华山西路历城区政府宿舍门口的这处垃圾站服务着附近6个居民小区,环卫所专门安排15位保洁工人在附近进行垃圾清扫工作,安排一位环卫人员专门看守这个垃圾站,负责遗漏的垃圾、废水清理和垃圾桶的冲洗等工作。“附近有下水道,我们也专门建了临时化粪池,主要为了污水的处理。下水道和化粪池都是封闭的,有井盖,没有安全隐患。”

“附近两个城中村已基本完成旧村改造,我们与街道办正在协调垃圾站迁移的新位置。”该负责人告诉记者,他们已经将该垃圾站迁移列入计划,但是迁移的具体位置还没有定下来,正在讨论过程中。“附近饭店的餐后垃圾,我们准备进行专门的集中处理,垃圾站的卫生问题我们之后会更加注意,做到对周围居民的生活影响小一点。”该负责人表示。

近日,家住历城区凤凰城棋苑小区3号楼的居民反映,楼上一租户在屋内生产纯净水,污水乱排,把院子里的树木给浇死了。此外,设备发出的声音也让居民寝食难安。记者了解到,历城区港沟街道办事处已对该租户设备断水、断电,而该租户也于9月1日搬离了小区。

本报记者 孙业文

居民楼上排污水 机器轰鸣噪音大

“你看,这棵树都被浇死了,下面的南瓜秧也开始发黄了。”近日,在凤凰城棋苑小区,居民刘先生称,大约半年前,3号楼来了一个租户,在屋内用设备生产纯净水,产生的污水直接排放到屋子的后院内。

据刘先生介绍,排放的污水顺着3号楼的后院一直“哗

哗”往外流,有一次都将他家的木地板和墙面泡坏了。“排放的这些污水肯定有‘毒’,院里的这棵树之前一直长势很好,自打屋内开始排水后,慢慢开始变黄,现在都枯死了。”他说。

“每当机器运转的时候,声音都特别大,吵得人休息不好。”刘先生称,机器会不定时地响起来,有时候晚上也会作业,因此平常家里的门窗都是关着的。“让人寝食难安,因休息不好,家里的老人身体也越来越差了。”刘先生说。

刘先生说,虽然他不知道

这户企业是否有营业执照或者相关的环评手续,但是这种生产企业不能随便进入小区,既影响小区的生态环境,产生的各种噪音也扰民。居民对这家租户的行为表示很恼火,于是向相关部门反映了此事。

历城区港沟街道办事处表示,接到居民投诉后,实地调查后,已经对住户设备断水、断电,并责令其搬离小区。

原是测试净水器 找到厂房搬走了

根据居民的指引,记者来到该租户门外看到,门上贴着“小散乱污”企业责令限期取缔通知书,大意是该单位在小区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因土地、环保、工商等手续不全,属于“小散乱污”企业,将限期取缔。

“我们主要在这里测试净水器设备,不是生产纯净水。”屋内住户王女士称,厂家把净水器运到她这里,然后她用净水器净化和过滤自来水,水质要是达标,说明净水器的质量就合格,可以在市场推广。

王女士表示,净水器过滤

后,废水和纯水一块排到下水道里,之所以排到后院中是因为下水道坏了,后来下水道修好后就没再出现这种情况。“树木肯定不是废水浇死的,是长虫病死的。”王女士说。

“交了一年的房租,今年11月份到期。相关部门已经找过我们了,既然居民投诉扰民,我们决定搬离小区。”王女士称,现在她已经找到新的厂房,近两天就签合同,净水设备已经停止测试。

1日下午记者了解到,王女士已经带着净水设备搬离了小区。

关于专区“双录”,您该知道这些

近年来,在商业银行代理销售业务快速发展的同时,出现部分金融机构误导销售、未经授权代理销售、私自销售产品以及与合作机构风险责任不清等问题,部分消费者因收益达不到预期缺乏事实依据一味要求责任由金融机构承担问题,这些问题对保障金融消费者权益及维护金融秩序均产生了巨大影响。为此,银监会从2016年开始着手在银行业金融机构推行专区“双录”制度。下面,给各位读者介绍一下专区双录的相关问题。

销售专区录音录像(简称

专区“双录”),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在营业场所销售自身依法发行的理财产品(以下简称自有理财产品)及合作机构依法发行的金融产品(以下简称代销产品),应实施专区“双录”管理,即设立销售专区,并在销售专区内装配电子系统,对每笔产品销售过程同步录音录像。

根据监管规定,银行业金融机构应在2016年底前实现自有理财产品与代销产品销售过程全程同步录音录像,“银行业金融机构应将录音录像资料至少保留到产品终止

日起6个月或合同关系解除日起6个月后,发生纠纷的要保留到纠纷最终解决后”。

实施销售专区“双录”,将大大减少“误导销售”造成的纠纷,有效避免出现纠纷后责任主体不明确,相互推诿和难以调解等问题。实现销售行为过程监控及动态管理,将成为日后解决销售纠纷的重要证据,也是监督银行员工合规销售的有力手段。同时消费者可以更清楚地了解产品的发行主体、收益水平、风险属性等内容,准确识别所购买的是银行自行发行的还是代销

产品,是保本型还是非保本型,是有固定收益的还是没有固定收益的,从而真正做到信息对称、自主选择、风险自负。总之,无论对于消费者还是金融机构,专区“双录”制度都是防范风险一种重要保障措施。

消费者要重点注意以下几点:一是购买理财产品要到银行网点的理财专区或理财专柜办理;二是选择在银行公示的“产品信息查询服务”渠道可以查询到的正规产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购买,不要一味追求高收益而忽视了风险;三是要配合

“双录”,销售录像中应可明确辨别销售人员和消费者面部特征,录音应可明确辨识销售人员和消费者语言表述;四是关注销售专区内公布的咨询举报电话,便于确认产品属性和相关信息,举报违规销售、私售产品等行为。

(记者 张頔)

金融知识进万家
主办单位:山东银监局 齐鲁晚报
本期主持:工商银行山东省分行